

证券代码：838899

证券简称：光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珠海光大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珠海光大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珠海光大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。

##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1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11.7% 股份的股东王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》，请在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#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,580,733.43 元，未弥补亏损 5,580,733.43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 15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。

###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王蓉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

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王蓉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#### 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-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- 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》

珠海光大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